

教育學

元氏 王鳳岐述

單級教
授講義

教育學

上海商務印書館發行

定 審 部 育 教

書 科 教 新 校 學 範 師

▲本館編輯師範新教科書已出版三種現已出版三種其餘不久出版	體	樂	手	簿	商	農	地	歷	中	管	教	教	哲	教	論	心
	操	典	工	記	業	業	理	史	國	法	史	法	凡	學	學	學
	本科用	一冊	四冊	一冊	卷中上	二冊	二冊	三冊	一冊	一冊	一冊	一冊	一冊	一冊	一冊	一冊
	一三	四角五分	各二角半	四角	各六角	各六角	各六角	各八角	五角	五角	四角	七角	二角五分	四角	五角	五角
	元角															

丙(446)

中華民國四年三月初版
中華民國六年九月四版

(單級教授講義) 教育學 一冊

(每冊定價大洋伍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講述者 元氏王鳳岐
發行所 商務印書館

印刷所 上海北河南路北首寶山路
商務印書館

總發行所 上海棋盤街中市
商務印書館

分售處 商務印書館分館
北京天津保定奉天吉林長春龍江濟南
東昌太原開封洛陽西安南京杭州蘭州
興興安慶蕪湖南昌袁州九江漢口武昌
長沙寶慶常德衡州成都重慶福州廈門
廣州潮州韶州汕頭澳門香港桂林梧州
雲南貴陽石家莊哈爾濱新嘉坡

★此書有著作權翻印必究★

教育學目次

第一編 緒論

第一章 教育之意義

第二章 教育之必要可能界限

第三章 教育之理論與實際

第四章 教育之目的

第五章 教師

第六章 生徒

第二編 教育之方法

第一章 養護

第一節 養護之目的

第二節 養護之要件

第三節 全身之養護

第四節 養護與訓練

第二章 教授

第一節 教授之目的

第二節 教授之材料

第三節 教授之作用

教育學 目次

第三章 訓練

第一節 訓練之意義及目的

第二節 訓練與教授

第三節 訓練與家庭

第四節 訓練與社會

第五節 訓育者

第六節 訓練之方針

第七節 訓練之方法

第二編 管理

第一章 管理之必要

第一節 管理之目的

第二節 管理之意義

第二章 編制

第一節 教科之區別

第二節 學級之編制

第三節 教員之擔任

第四節 男女共學

第三章 設備

第一節 校地

第二節 校舍

第三節 教師之住宅

第四節 體操場

第四章 管理之方法

第一節 秩序

第二節 整理

第三節 監護

第四節 試驗

第五節 自治

第五章 經濟

第一節 經費之預算

第二節 財產之保管

第六章 衛生

第七章 表簿

第四編 教育之場所

第一章 教育場所之區分

第二章 個別教育與共同教育

第三章 幼稚園

第四章 學校

教育學 目次

第一節 小學校

第二節 小學校以外之諸學校

第五章 特殊教育

教育學講義

元氏 王鳳岐 講述

第一編 緒論

第一章 教育之意義

吾國儒家教育二字並舉始於孟子。孟子以教育天下之英才爲三樂之一。閒嘗詮解教育二字之意義。蓋教者開導之也。含有愛惜之意。育者養成之也。含有引進之意。人之一生光陰至爲寶貴。不可虛度。故愛惜之。而施教主旨。務使有用。故引進之以望其成材。因其知識而啟迪之。就其性質而培植之。此雖不能盡教育之真意。而行之以愛之之心。其庶幾乎蓋人非生知。卽不能外教育而成立。古今之英才抑豈非由此兩字得來。然施行教育。苟不持一定之目的。與方法。亦決不得稱之爲教育。今將教育二字之意義爲簡質之辭曰。教育者不外以甲之心力感動乙之心力而已。試舉其條件於左。

甲、行於人與人間之作用。

乙、由成人施於未成人之作用。

丙、具有一定之目的與方法之作用。

第二章 教育之必要可能界限

教育之必要

人無教育則不人。國無教育則不國。然則教育之於人，不亦重且大乎？且吾人身體之組織及神經之排列，固非他物所能比擬。然不有特殊之方法以啟發之，則天資之聰明，無從完全發展，必不能造成國家有用之人物。蓋教育之爲用，須因兒童之箇性，順其自然而陶冶之，以去莠留良者也。如培養樹木，然植物之初生，固蓬蓬然可愛也。顧任其自然，則枝幹歧出，不能成材。苟斧其枝幹之歧出者，則本幹聳直，可成大材。教育之於人，亦猶是也。人無教育，既不能造成完全之國民，亦必不能望其爲國家盡義務。國家之有人民，其猶人身之有肢體乎？集四肢百體而成人，集無數人民而成國。人既不能離教育而發展矣，則國家又烏能離教育而發展乎？故國民增一分知識技能，卽

國家增一分勢力。人民與國家既俱不能離教育矣。則教育之必要。更何待言。試以租稅論國家。日進於文明。則租稅亦愈加煩重。然生其國者。且甘心樂輸而不辭。夫財之於人。孰不重視。而其所以樂輸者。固由於工商日見發展。獲利甚夥。不難供給。推其主因。則由於教育以啟迪其知能。知國家者。乃所以扞衛人民。租稅輸於上。正以備國家行政之需。爲國亦正所以爲己。不然。誰肯貢其私囊以輸於國耶。再以機器事業而論。則教育發達。知識技能。咸蒸蒸日上。而機器之製造。及百工之事業。相緣而愈盛。晚近歐洲之饒富。固由物質之進化。亦由教育之進步耳。

更以時間論之。有教育之國民。知愛惜光陰。無教育之國民。半遊惰。夫光陰者黃金也。能惜一刻光陰。卽能作一刻事業。一刻之光陰。至微也。以一人計。誠不足數。然以全國人計。如美國之職工。按時給值。咸踴勉從事。不肯虛擲光陰。其經營之事業。固不可以屈指數矣。又何怪其工業發達。國勢蒸蒸日上也哉。

昔德國嘗受創於法。幾不國矣。適教育家非喜得出。著書立說。以勸民就學。廣興教育。遂一戰而勝法。法政府旋亦翻然變計。深知國無教育。決不足以張國權。而排外患。於

是行政方針。乃以推行教育爲惟一要圖。下強迫之令。國人至就學年齡。子弟不入學者。罪其父母。厥後教育普及。迄今號稱強國。然則教育之廢興。關於國家之安危。不綦大乎。善爲國者。宜豫定強國之本。不竭蹶於軍事旁午之日。而籌備於承平無事之時。否則武人不學。不知軍法。農工商不學。則知慧不啟。作業不精。不惟難爭勝於他國。又安望其通達時務乎。晚近歐美各國。男女殆無不學之人。故科學發達。事業興盛。國勢日進於富強。印度人無教育。今且爲人領土矣。國無教育。豈不危哉。

教育之可能

傳曰。人心之不同。如其面焉。是人心各殊也。而形骸又各異也。持一定之目的與方法。而陶冶心形。萬殊之人。以期其成功。不亦難乎。則教育又安見其可能。然據心理學及生理學。人當幼穉。性分形骸。均未確定。導之左。則左導。之右。則右。教育者。乘此機會。持一定之規則。薰陶誘掖。以發達其身心。務爲種種措施。使潛移默化於無形。則其影響所及。終必成爲堅固之性質。故教育者。非萬能也。亦非無能也。獨視其爲可能。乃爲世界教育家之定論。

教育之界限

人性萬殊。境遇互異。故有兩人焉。年齡相若。入學之期相若。且咸受業於一師。而其造詣之等。則相異也。是非爲性分所左右。而然乎。假如有兩人焉。性分相若。入學之期。又相若。而其所遭之境不同。則其造詣亦決難齊一。是非爲境遇所左右。而然乎。矧推之一國之中。地勢萬變。氣候不等。生其間者。恆左右於天然界。而生民之性。遂有剛柔強弱之殊。則其所受之影響。亦必不能悉與教育方針相適合。而掌教育者。亦勢不能使之脫離天然界。陶冶之咸歸於一。惟教育者。當深察兒童之性質。務施適當之方法。導其長而補其短。又當視察社會之情勢。而巧於利用。使不良之影響。無由侵入。則其所收之效果。必出於尋常萬萬也。

練習問題

- 一、教育必要之理由安在。
- 二、教育何以稱爲可能。
- 三、教育之界限。教師應如何注意。

第三章 教育之理論與實際

據教育發達史。先有實際而後有理論。顧或者曰。教育爲術而非學。理論之於教育。無關緊要。殊不知實際離理論而無歸。理論離實際而空妄。二者缺一不可。蓋理論者。乃實際之先導也。而實際者。又理論之確徵也。教育者。苟專憑一己之理想而發爲言論。能言未必能行。若徒拘拘於一途。卽能精其業。亦未必能通其故。是以理論必運用於實際。乃可著爲進步。而益覺其理論之正確。教育者。尤必先通數千年之實際經驗。與古今學者之研究。然後再施以最敏捷之方法。則教育之進步。可翹足而待。

練習問題

一、教育之理論何以能正確

二、教育如何可以進步

第四章 教育之目的

教育目的之研究。最爲教育學之先務。目的云者。乃所以定教育之趨向者也。目的不定。則方法無由而生。抑教育目的。分爲兩種。有綜括教育全局而示其終極者。有對於

小學校而示其目的者蓋小學校之教育乃屬於教育中之一部分茲將小學校目的分述於左。

(一)道德教育及國民教育之基礎。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果安在乎亦曰能營道德之生活而已。故道德教育之於人爲至要也。然施行教育不寧扶持箇人之道德必也使之一番覺悟養成爲有實力之人物務盡其國民義務而後箇人之天職方盡。蓋國家無與對待之者僅道德教育圓滿邦家亦可以治安列強並立之世強凌弱衆暴寡人民苟無扞衛國家之實力勢不能以獨存此酌之現在世界之大勢道德教育而外國國民教育所以爲尤要也。

抑道德教育與國民教育其內容浩博廣大按之小學校之課程與年限固不能充其量而無餘不過植其基礎而已。雖然小學校兒童卒業後將升入高等學校再期其受普通教育蓋難故掌小學校之教育者貴立適當之方法而指導之使各得其宜也可。

(二)實用之智能。吾國古儒多諱言利而極力表彰道德似利與道德若相反者實則兩者非惟不背馳乃轉足以相調和何則抱高尚之道德者固足以獨善其身然使

其乏實用之智能。必無所挾。以立於競爭之社會。亦必無因機應變之活力。則其道德。又烏得稱爲完全圓滿。故小學校對於養成兒童實用之智能。亦至要也。

(三) 身體之養護。道德高矣。智能優矣。使無剛毅壯健之身體。必不足以圖強而自立。況在今日之世界乎。縱使有高尙之品性。與有爲之才能。而身體羸弱。不堪執日常之職務。雖有百千教育之培養。亦將何所用之。故身體之養護。又爲教育上最重要也。矧此期之兒童。其身體之發育。變動不居。而養護之注意。爲掌教育者所尤當留意者乎。

總之。陶冶道德品性。爲教育終結之目的。尤必先舉以上各方面。交務而並進。不可偏於一方。然後教育事業。方稱圓滿。且小學校爲兒童身心發達最盛之時。亦卽教育最易收效之時。一切教育。皆恃小學校以奠其基礎。然後可望其將來循序而發展其責任之重。遠勝於高等教育。而小學校之興味。其卽在於此乎。

吾國設立小學校。乃基於國家之教育法令。卽教員應行之責任。亦皆遵依國家命令所定。茲揭我國小學校令第一條。以明小學校教育之宗旨。如左。

小學校教育。以留意兒童身心之發育。培養國民道德之基礎。並授以生活所必需之知識技能爲宗旨。

練習問題

一、歷舉關於教育目的諸說。

二、試述小學校令第一條之意義。

第五章 教師

東洋稱教師曰教育者。教育者云者。乃所以傳道授業解惑者也。道之不純。業之不精。知力之未優。更何以問從學之兒童哉。苟欲達教育上種種目的。不可不求善良之教師。茲揭其應具之資格及其應盡職務中之主要者如左。

(一) 教師宜具之資格

(甲) 身體強健。教育之職務。須連貫進行。苟身體羸弱。難免間斷之虞。教育上美果難期。且履行教育之所必要者。如忍耐精密快活熱心諸德性皆是也。苟身體不健。決難履行諸德。而無缺矧。既荷教員之責。校內諸務。分內所應盡者。舉皆擔任。當

日授課既畢。翌日教授案。仍須豫備。或作文圖畫習字等之訂正。苟非身體強健。烏能勝任。

(乙)理想高尚。品性發於理想。理想優。品性始優。此爲定理。矧晚近列強。非徒以兵力爭勝負。亦以理想爭高下。兒童既從學於師矣。則兒童理想之優劣。一責諸教員。教員理想優。則受其薰陶者。可知。然教員之理想。何從而高尚乎。苟不蓄之於平日。斷難應之於臨時。任教員者。宜常讀教育家之論說。及心理倫理音樂諸書。用以涵養其德性。啟迪其知識。然後出其所學。以授兒童。於不知不識之間。兒童之理想。亦自趨於高尚。蓋兒童之於教師。猶水之有源也。木之有根也。源不濬。則流不清。根不固。則葉不昌。任教員者。可不勉乎。

(丙)勿怠於自修。社會之進化。蒸蒸日上。知能之不優者。姑勿論。藉曰優矣。亦須讀書不懈。精求不已。一己之學識。與社會之進化。並駕齊驅。然後吾之教育主義。方與社會情形相脗合。苟終日偷安。不求進益。所學雖深。亦恐因應無方。終必自窮也。

(丁)通曉教術。集無數兒童之心力。咸歸依於教育者之一身。教師方能操縱自